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Xinhua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新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79)

執行董事變更

王麗女士已辭任執行董事一職，自2018年10月31日起生效。

張明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18年10月31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辭任

中國新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王麗女士（「王女士」）因本集團其他工作安排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自2018年10月31日起生效。自2018年4月起，王女士出任本集團營運的安徽新華學院常務副校長。

王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明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安徽新華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併表聯屬實體）總裁，自2018年10月31日起生效。

張明先生，41歲，負責本集團日常工作以及教育相關事務的運營和管理。張先生有18年教育運營及管理經驗。張先生於2000年7月畢業於安徽機電學院（現安徽工程大學），獲紡織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7月畢業於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獲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0年7月加入安徽新華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並於2003年6月至2010年5月期間於江西、河南及安徽的新華電腦學院任常務副院長及院長。其後於2010年5月至2018年4月期間，張先生相繼出任安徽新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常務副總裁及總裁，並自2018年4月至今出任安徽新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總裁。

張先生已於2018年10月31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應付張先生之董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26萬元，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其中包括）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後釐定。

張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除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張先生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且概無其他事宜需敦請股東垂注。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王女士於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俊保

香港，2018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明先生、陸真先生及王永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俊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可君女士、Yang Zhanjun先生及鄒國強先生。